

## 政协委员谈粮食安全

## 高位推进「地长制」工作

陈星莺

耕地保护事关粮食安全，粮食安全事关国家稳定。为贯彻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近年来，全国多地推行建立“地长制”，实行耕地保护网络化监管制度。“地长制”的推行，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但在立法、考核、监督等层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尽早将“地长制”上升至国家层面进行推动。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要求，把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由中央和地方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作为刚性指标实行严格考核、一票否决、终身追责。为确保这项工作落到实处，建议国家层面推动实施“地长制”，像部署推动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一样，由中办、国办发文部署推动。

建立健全“地长制”法律法规体系。立法滞后，不仅使实施过程中的各项操作标准不够科学和具体，而且“地长制”本身缺乏强制性和权威性也会导致推行中存在执法不严格、不规范、不公正等问题。因此，有必要加强立法，将“地长制”上升到国家的法律法规层面，或者在土地管理法中予以明确。首先，合理规范“地长制”的组织架构和人员构成，赋予其合法性与合理性。其次，细化各级“地长”的考核问责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地长制”评价体系，明确“地长制”问责主体、对象、范围、方式、结果等内容。

加强考核评价，细化考核标准。建议引入体制外的评价机制，提高考核的真实性与公正性，比如由第三方评价机构采用定期与随机相结合的方式，对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给落实成效打分，填写问题清单，通过加强对“地长”的监督来强化“地长”的责任意识。此外，针对上级监督、考核下级可能存在任务过于繁重的问题，可采取定期督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坚持问题导向，根据督查意见和建议并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制定详细、具体的整改方案，并督促、检查其完成情况。值得注意的是，为保证监督和考核取得实效，不管是体制内还是体制外的监督和考核都应尽量做到常态化。

建立健全激励机制，调动“地长”积极性。建立激励专项基金。通过政府拨款建立专项激励基金，对年度考核优秀的进行适当额度的奖励。也可以通过企业赞助、社会募捐等渠道筹集资金，建立专项奖励基金。以竞争促激励。必要时开展耕地保护锦标赛，定期对各“地长”管辖片区内的耕地保护情况进行横向和纵向比较，对于成绩突出的给予一定的物质或精神奖励。完善激励程序，确保激励的实施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激励有规可循、有据可依，提高激励的公信力和荣誉度。

强化问责机制，保障责任落实。首先，界定责任范围，明确责任分工。为防止在落实耕地保护制度中因职责不明、权限不清而出现的推诿、扯皮等现象，应明确相关人员具体承担的责任，比如领导责任、直接责任、间接责任等，且应具体化、明确化。其次，落实责任追究办法。这就要求制定全面的、可操作的“地长制”工作责任追究制度，清晰界定问责主体、问责对象、问责方式、问责情形、问责程序等内容。最后，建立持续有效的跟踪监督机制。对主要负责人实行“终身追责”，不管“地长”任职的岗位今后是否调动，也不管“地长”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时间长短，只要是在任职期间造成的负面后果，根据追踪结果，一律承担相应责任，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江苏省副省长，民革江苏省委主委)

## 深刻认识我国发展的战略性有利条件

本报特邀评论员 孙庆聚

当前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的冷静观察和精准研判得出的科学论断。这一重大科学论断，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从理论和现实的结合上科学回答了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我国经济社会还能不能持续高质量发展、怎样持续高质量发展、靠什么持续高质量发展这一根本性重大课题。论断站位高远，立意宏阔，意蕴深邃，逻辑缜密，完整构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理论系统。其方法论是辩证思维和战略思维；其逻辑主线是能否和怎样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其核心要义是审时度势，认清优势，把握优势，发挥优势；其根本目的是坚定战略自信，增强战略定力，争取战略主动，积聚发展动能。这一重大科学论断的提出，是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和发展，为我们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我国发展仍具诸多战略性有利条件的科学论断启示我们，面对错综复杂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我们必须不断增强和提高辩证思维和战略思维，善于用全面辩证的、长远战略的眼光看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既要看到风险和挑战，更要看到机遇和生机，既要看到不利因素，更要看到有利条件，既要看到眼前的暂时困难，更要看

到长远的战略优势，既要看到中国经济仍然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减弱三重压力，更要看到中国经济在压力下仍然显现韧性，短期经济下行并没有改变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向大趋势，时和势仍然在我们一边。唯有如是观，我们才能对未来充满信心 and 希望；才能有“乱云飞渡仍从容”的淡定、“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的坚定、“咬定青山不放松”、不达目的誓不休的笃定；才能保证中国经济“稳”可预期，“进”有动能，永葆生机，充满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这一科学论断还启示我们，把握优势、发挥优势一定要有整体意识、系统意识、统筹意识，千方百计实现优势发挥最大化。五方面战略性有利条件，即五大战略性优势是一个优势系统，是一个完整有机的统一体，彼此相互关联、相辅相成、相得益彰，不能把他们分割开来、孤立起来。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突出彰显的是政治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突出彰显的是制度优势，持续快速发展积累的坚实基础突出彰显的是经济优势和综合实力优势，长期稳定的社会环境突出彰显的是社会综合治理优势，自信自强的精神力量突出彰显的是强大的精神优势。五大优势各具特征，各有其能，但切不可特立独行，唯有把五大优势聚合起来统筹起来，做到多点联动，整体推进，才能形成强大合力，实现优势发挥

的效能最大化效率最高化。实践证明，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之所以能够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实现历史性突破，取得历史性成就，成功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经济持续增长的世界奇迹，正是全国各族人民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高度的政治、思想和行动自觉，统筹发挥五大战略性优势并努力使其最大化的结果。

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我国发展仍具诸多战略性有利条件的科学论断，我们更加明确，在日益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大国博弈中，在空前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面前，精准研判形势是为了充分认清优势，充分认清优势是为了深刻把握优势，深刻把握优势是为了最大化发挥优势。最大化发挥优势不仅要靠谋划，归根结底是要靠行动靠实干。只要我们始终保持战略自信 and 坚强战略定力，大力发扬历史主动精神，鼓足志气、骨气、底气和勇气，牢牢抓住并充分发挥五大战略优势，迎难而上、敢于斗争、砥砺前行，奋发有为，就一定能够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就一定能够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巨轮顺利驶向胜利的彼岸。

(作者系全国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副主任)

## 中蒙携手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马全林



管理法律不完善等原因，仅仅依靠蒙古国自己的力量，短期内有效遏制荒漠化困难重重，所以，从根源上减少土地沙化及沙尘暴频次，需要跨国跨境协同治理，同时

中国是受风沙危害最严重的国家之一。防治沙化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防止土地沙化、减少沙尘暴危害，保障我国生态安全的重要举措。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也面临着和蒙古国一样的困境，西北地区土地沙漠化严重，国家高度重视防治沙化工作，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积极开展“三北”防护林建设、退耕还林还草、京津风沙源治理、草原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有效遏制了沙漠化不断扩展的态势，实现了由“沙进人退”到“绿进沙退”的历史性转变，生态环境全面好转，沙区经济持续发展，走出了一条生态恢复与经济发展并举、治沙与治穷共赢的中国特色荒漠化防治道路。

荒漠化和沙尘暴问题没有国界，各国需要更加紧密携手应对。虽然我国在2000—2017年全球增绿中贡献了25%，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是2021年春天，我国北方地区经历了近10年来最强的多轮大范围沙尘天气，波及西北、华北、东北甚至黄淮、长三角等地区。经过研究分析，直接原因是邻国蒙古的境外输入性沙尘天气。2016—2020年，我国北方春季共发生沙尘天气43次，其中有24次起源于境外，有效控制蒙古国沙尘源是减少我国沙尘暴天气的重要途径，中蒙

沙尘暴问题也是全球瞩目的热点环境问题之一，它不仅对蒙古国的生态、经济及人民生活造成严重影响，也对我国以及东北亚生态环境建设、人民生活质量构成威胁。

我国北方与蒙古国南部边界线漫长，气候相似，为两国生态建设与合作治理提供了基础。支持蒙古国防治沙化工作，有助于构建地球生命共同体，防治荒漠化履约与国际合作是我国义不容辞的责任和担当，也是我国治沙科技水平的体现，是我国负责任大国形象的有效证明。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首先将蒙古南部和西南部，纳入我国沙尘暴监测网络与预警系统中，推动中蒙沙尘暴监测网络和预警系统的建立和完善，和蒙古国合作建立防治沙化技术研发中心和荒漠生态监测系统定位监测研究站，实现信息共享，为当地和我国沙尘暴预防提供决策服务。设立蒙古国土地沙化及其防治联合研究机构，组建中蒙联合考察队，对蒙古西南及南部沙漠、戈壁和土地沙化情况进行全面考察和灾害评估，提出区域草地治理和修复方案。合作实施蒙古国中南部退化草地修复、矿区生态恢复和生态产业项目，开发利用太阳能，开展沙漠生态旅游，实施设施农牧业和植物资源利用等，将防治沙化与改善当地农牧民的生活结合起来，开展先进实用技术培训与示范，推动双方合作共赢，促进区域化可持续发展，为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甘肃省治沙研究所副所长)

## WEIFING 微评

**新闻事件：**近日，MU5735航班事故牵动着人们的心。21日下午，在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教授张西超倡导下，相关机构正式启动了“MU5735航班事故心理帮助公益热线”，提供24小时免费心理咨询服务，希望能第一时间为机上人员的亲友提供心理帮助。在公益热线开通的短短十几个小时里，已为三十多位相关人员提供了心理疏导。

**点评：**这突如其来的不幸，影响最直接的，就是失事人员背后的100多个家庭。此刻，他们最需要做什么？专业的心理干预、来自社会的陪伴、同理心……我们应当尽己所能，与他们共渡难关。

**新闻事件：**截至目前，已有多个地区发文进一步规范建筑施工企业用工年龄管理。一些在工地干了一辈子的农民工不解：“我还干得动，为什么不让我继续干下去？”面对不断落实到地的管理措施，一些仍有务工需求的超龄农民工必须走上转型之路。这也给相关管理部门带来新的课题。

**点评：**为何有些农民工高龄却还恋栈？原因恐怕还在于他们告别工地后，缺乏相应的保障，内心没有安全感。为此，相关部门可尽快研究，提高老年农民工在劳动权益、养老等方面的保障，让他们老有所依。

**新闻事件：**疫情封控管理之下，在上海交通大学闵行校区，300多位教职工变身“外卖小哥”，承担起分布近3万名学生的“一日三餐”。为了让学生们按时吃饭，这支“外卖天团”把理工科素养运用其中，利用“建模”分析研究出最优化的汽车后备箱放置方式以及送餐路线；利用“算法”高效地分配人手和盒饭，精确匹配宿舍需要的量。这场温柔而硬核的“战疫”，被誉为史上最卷的“外卖天团”。

**点评：**破防了！疫情封控给人们带来不便，但“外卖天团”却用行动示范着师者的责任和襟怀，令人肃然起敬、心生温暖，也必将凝聚起全校师生“战疫”必胜、生活继续的信心。

**新闻事件：**《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近日再次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从网络素养培育、网络信息内容规范、个人信息保护、网络沉迷防治等方面作出合规要求。违反条例会受到处罚，其中规定，情节严重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5000万元以下或者上一年度营业额百分之五以下罚款，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通报有关部门依法吊销相关业务许可或者吊销营业执照等。

**点评：**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社会土壤很重要。

**新闻事件：**3月21日是第二十二个世界睡眠日，主题是“良好睡眠 健康同行”。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睡眠不规律、睡眠质量不佳已成为当今都市人士的普遍现象。据调研显示：我国成年人失眠患病率高达57%，13—17周岁的青少年睡眠时长不足8小时的占比达81.2%。在社交媒体上，“谁偷走了年轻人的睡眠？”“中国有超3亿人存在睡眠障碍”等话题登上热搜。

**点评：**科学认知睡眠，“学会”睡眠，才能更好“睡出”健康。

(本期点评：司晋丽)

## 让见义勇为成为社会风尚

李颖



地方还未建立见义勇为基金保障制度，有的地方保障措施不足以使见义勇为者的损害得到充分补偿。因此，建议对刑法、民法典、医师法等法律法规中相关内容进行系统梳理，聚焦当前见义勇为制度设计存在的短板和问题加强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在充分考虑中央和地方法律法规的衔接、不同地区规章制度的协调平衡等因素的基础上，对见义勇为的认定、表彰、保障等作出统一规范，构建全面、完善的见义勇为制度体系。

科学吸纳多方力量参与评定，做好新形势下见义勇为工作应始终坚持与社会各界协同联动。一是要区分情形扩大参评人员范围。对于情况复杂、争议较大的见义勇为行为，相关部门应积极组织由公安、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等部门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等组成评定委员会，增强评审公信力。二是要适度吸纳群众代表参与其中。人民群众的朴素情感是衡量社会行为的标尺，邀请一定比例的群众参与对见义勇为评定程序之中，充分发扬民主，既可以用朴素正义观念把见义勇为作为标准，也可以通过信平台初步检索统计，全国共有20多个省份先后颁布见义勇为相关条例。这些制度设计对于推进见义勇为事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从总体来看，仍存在立法不够规范、统一的问题。各省份对于见义勇为认定标准、确认程序、奖励和保障机制等内容规定不一致，有的

投票，更加广泛动员大众力量选出社会普遍认可的“平民英雄”，真正做到“一人兴善，万人可激”的效果。

强化见义勇为为执法司法保障。强化见义勇为为执法司法保障，对弘扬社会正气，保护公众利益具有重要意义。一是依法妥善审理相关案件。加大对侵害见义勇为人员合法权益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注重运用公平原则调整行为人与受益人之间的利益平衡，真正发挥“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的示范作用。二是统一裁判尺度。着力加强对见义勇为密切相关的正当防卫、无因管理、紧急避险、紧急救助等法律问题的研究，通过适时发布司法解释、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等方式，统一罪与非罪、不同性质民事法律行为的认定问题，规范自由裁量权；三是积极延伸和发挥司法职能。合理运用司法建议、检察建议等手段，促进相关单位科学决策、依法履职、改进工作，为涉见义勇为者提供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切实帮助见义勇为家庭解决实际困难。四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帮助大众了解法律法规对见义勇为的界定和保护，引导教育大众充分利用周边环境、人群和其它现有的救助设施和手段，更安全、更专业、更高效地救人救灾。在有可能陷入纠纷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作者系全国政协委员，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消费”灾难，比灾难更让人心寒

王慧峰



东航MU5735航班失事，举国哀痛。过去十几个小时里，有关这架航班的任何信息都是舆论焦点，网上每多流传出一段视频，都会让人心揪得更紧。

然而，就在救援工作紧张进行的节骨眼上，一些人却借着舆论对坠机事故的关注度，拿灾难当流量，一时间群魔乱舞。例如，有的恶意传播“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7名董事在失事飞机上”等不实言论以博眼球；有的仿冒幸存者蹭流量，飞机失事后短数小时内，网上竟出现几十个自称是没登上MU5735航班的“幸运儿”；有的发布虚假信息，如一段被称为是MU5735航班坠毁前最后一秒的短视频在网络流传，后被网友指出该视频只是某游戏的视频截图。更有地产公司以该事件为背景制作宣传海报售卖楼盘，美其名曰“愿MU5735航班的亲人平安回家”。

每当灾难发生，都是考验人性之时。但有些时候，消费灾难，比灾难来得更让人胆寒。

去年，就在河南部分地区遭遇特大暴雨之际，一则“入住高地，让

风雨只是风景”的地产宣传海报引起公愤。同样在去年，一条“中国人寿重庆分公司的几名员工捂着写有‘张某某意外身故获赔1200000元’字样的放大版客户理赔单在街上进行宣传”的消息冲上热搜。如此博眼球的无底线行为引发众怒，令人唾弃。

企业逐利，花心思营销无可厚非。但灾难不容调侃，伤痛不容戏谑。在灾难、生死和伦理面前，一切歪脑筋不仅是吃相难看的问题，更是公然挑战道德底线和社会良知。企业要随时紧绷尊重生命这根准绳，相关部门也要严格监管、严肃追责。只有如此，才能避免类似事情再次发生。

令人安慰的是，针对此次坠机事件产生的网络乱象问题，一些网络平台已经担起责任，第一时间斩断谣言等传播链。比如微博、抖音等平台都发布公告，严肃处理各种不当言论，并提醒广大用户，在平台发布相关信息、内容要遵守真实、客观原则，不借助热点事件蹭热度、玩梗。这充分表明，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建立和完善，以及“清朗”系列专项行动的开展，相关传播漏洞将得到有效封堵。

目前，失事现场的救援还在紧张进行，这个时候消费灾难、博取关注，必定会给乘客及机组人员亲属造成二次伤害。生命至上。尊重和敬畏生命不仅是企业生存之本，更是每个人应守住的人性和良知底线。